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 FUTURE GROUP

大象未來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 公司條例項下授權代表之變更

大象未來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蘇家樂先生（「蘇先生」）因需要更多時間處理彼之其他事務，辭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且不再擔任根據公司條例項下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告之授權代表（「公司條例之授權代表」），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

同日，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趙文清先生獲委任為公司條例之授權代表。

蘇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蘇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大象未來集團
主席
趙文清

香港，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趙文清先生（主席）、黃東風先生（行政總裁）、姚震港先生及郭洪林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楊志達先生。